

2023年建设工程补充协议(实用9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一

*方(全称): _____

乙方(全称): _____

鉴于:

因*方要求将原合同中的xxxx产品更换为xxx产品。*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据实际情况,在原合同基础上变更合同条款部分内容,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协议内容变更部分为:

1、原合同中的xxxxx□单价□xxx元/台更换为xxxxx□单价□xxx元/台

2、原合同中的合同总价□xxx元换为**xxx元整

二、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三、本协议一式贰份，*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方：_____乙方：_____

(公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签字：_____

年月日年月日

合同补充协议书篇二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二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依照《xxx合同法》《xxx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20xx字185，承包人已进场开始施工，由于合同中有些内容没有细则执行，需要制定详细的细则执行，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作为《一期工程施工合同》(编号[20xx字、号)的补充，共同执行，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一条 承包人的工作

承包方需要及时报送各种资料：

- 1、开工报审，取得正式开工令需在20xx年9月1日前完成。
- 2、工程中间验收,工程每项的中间验收后三个工作日内办完手续和提交完资料；
- 3、隐蔽工程验收，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办完手续和提交完资料；
- 4、竣工资料须在竣工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办完手续和提交完资料。

第二条、工程变更问题

在发生工程变更要及时汇报业主及设计公司，变更签证要在三十个工作日内上报，逾期不报，过后上报集团公司不批准的，则变更所增加的工程量及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第三条 处罚约定

以上规定资料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按拖一天扣进度款1000元

第四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按原合同执行

第五条、其他

1. 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规定的义务后即行终止。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2. 未尽事宜，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三

在建工程抵押作为一种相对新型的抵押模式,为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开拓融资渠道等方面提供了重要的促进作用。在建工程抵押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在建工程抵押合同范文,感谢您的欣赏。

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债务人：（以下简称“丙方”）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鉴于：

1. 年 月 日，本合同乙方与丙方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详见附件1)，约定乙方向丙方转让不良资产，丙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为 元，付款期限为 年。

2. 甲方自愿将其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用于担保丙方按期履行付款义务。经平等协商，各方就抵押担保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抵押物状况

1. 坐落位置：_____区_____街路_____号(详见附件2《抵押物清单》)。

2. 建筑结构：_____，用途：_____。

3. 建筑面积：_____，占地面积：_____。

4. 已完成部分：层数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5. 竣工时间：_____。

6. 土地使用性质：_____使用年限：_____。

7. 证件(见附件3—7)：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_____。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_____。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_____。

建设工程开工许可证号：_____。

开工许可证_____号：_____。

预售/销售许可证号：

8. 其他：

二、抵押物价值及抵押率

1. 甲、乙双方确认抵押物作价(大写)元整，抵押率为百分之，实际抵押额为 元整。

三、担保范围

抵押物的担保范围为主债权、违约金和实现主债权的合理费用。

四、抵押登记

1. 各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 5个工作日内向登记机关提交抵押登记申请。

2. 乙方应于抵押权消灭后5个工作日内，向登记机关送达撤销抵押登记的通知，协助甲方办理撤销登记手续。

3. 各方应当协力提供登记所需文件、资料等。

4. 因抵押登记和撤销登记所发生的费用，由各方依据国家及登记机关的规定承担;无相关规定的，由各方承担各自的费用。

五、抵押物的占有、使用与处分

1. 抵押物由甲方占有、使用，全部收益归甲方所有。

2.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出售抵押物，但是丙方提前清偿债务或另行提供担保的除外。

3. 抵押物灭失的，丙方应当另行提供担保或提前清偿债务，

乙方可以就因抵押物灭失而取得的赔偿行使物上代位权。

六、行使抵押权的条件

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物：

(1) 主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届满，丙方未依约支付合同价款的；

(2) 丙方被宣告解散、破产的。

2. 处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主债务的，乙方有权另行向债务人追索；价款偿还主债务后还有剩余的，应退还甲方。

3. 乙方行使抵押权后，甲方有权向丙方追偿。

七、抵押权的消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抵押权消灭：

(1) 主债权消灭；

(2) 抵押权实现；

(3)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

1. 由于甲方保管不善，造成抵押物毁损的，乙方有权要求恢复原状，或要求丙方提供其他担保或提前支付合同价款。

2. 未经抵押人同意，乙方与丙方变更延长主合同付款期限的，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纠纷，经各方协商仍无法解决的，任何一方可以向抵押物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件

1. 《债权转让协议》；
2. 《抵押物清单》；
3. 甲方股东会同意提供抵押担保的《股东会决议》

十一、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自各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印章）

代表人：

乙方：（印章）

代表人：

丙方：（印章）

代表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抵押权人：

担保人：

根据《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徐州市城市房地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本着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当事人经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为了确保贷款人与借款人签订的号借款(贷款)合同的履行，抵押人xxx有限公司愿意以其位于xx小区的合法在建工程抵押给抵押权人，作为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担保。

第二条 在建工程取得方式、四至界限、使用性质、设施、工程进度状况、地块使用期限、相关证件号码：

第三条 该在建工程经江苏博文房地产土地评估咨询估价机构于20xx年 月 日估价，该在建工程价值(人民币) 元，大写 。

该房地产出租及他项权设定情况 。

第四条 抵押权人同意抵押人以上述在建工程及相关权益作为借款人贷款。贷款人在本合同生效后，即按借款(贷款)合同约定，向借款人提供抵押(按揭)房地产价值40%的抵押(按揭)贷款，贷款额为(大写) ，约定(按揭)贷款期自20xx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五条 担保人同意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之间的贷款行为提供担保并另行签订书面担保合同。

共2页，当前第1页12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四

第六条 抵押担保的范围为本合同第一条所述借款(贷款)合同项下之借款本金、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税费。

第七条 担保人为借款人承担担保责任，担保范围为本合同第六条中涉及的债务及相关税费，担保期间自抵押登记生效之日起，至贷款人发放的贷款本金及相应的利息加收完毕之日止。

第八条 抵押权与其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权消灭的抵押权也消灭。

第九条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由 办理 保险，保险期不得短于抵押贷款期限。在抵押期间，抵押权人为保险第一受益人。

第十条 抵押权人未按约定的期限、金额给付款项的，抵押人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并由抵押权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抵押人经营损失。

第十一条 在抵押(按揭)期间，抵押房地产由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应当维护房地产的完好，并接受抵押权人的监督、检查。

第十二条 在抵押贷款期间，未征得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房地产不得转让、出租、改变用途、拆除、改建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房地产。

第十三条 因抵押人的过失造成抵押物不能或不足以担保债务的，抵押人必须及时另行提供房地产或增加担保。

第十四条 抵押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等变更的，变更方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变更后的当事人继续享有相应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第十五条 因国家建设需要，拆除已设定抵押的房屋及征用其使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视下列情况分别处理：

(一) 实行产权调交换的，以交换所得房地产或以其他房地产重新设定抵押权。

(二) 实行作价补偿的，应当重新设定抵押物或者先行清偿债务，否则抵押权人享有拆迁补偿的权利。

第十六条 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处分抵押房地产的，其行为无效，

抵押人造成第三人损失的，由抵押人予以赔偿。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处分抵押的房地产：

(三) 抵押人被依法宣告解散或者破产的；

(四) 抵押人违反规定或合同擅自处分抵押房地产的；

(五) 抵押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第十八条 担保人在接到贷款人要求其履行还款担保通知后日内，应当清偿借款人所欠贷款人的债务，贷款人有权将借款人所欠债务从担保人帐户中扣收。担保人有权向借款人追偿所支付的债务。

第十九条 抵押权人申请中止处分的，以中止处分抵押房地产。

第二十条 同一抵押房地产设定两个以上抵押权人的，抵押房地产处分时，须通知其他抵押权人或利害关系人。

第二十一条 处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依下列顺序分配：

(一) 支付处分抵押房地产的费用；

(二) 支付处分抵押房地产应缴纳的税费;

(三) 偿还抵押权人的债权及相关费用, 同一房地产设定两个以

上抵押权时, 以登记的先后顺序受偿;

(四) 支付担保人代抵押人支付的有关费用;

(五) 剩余价款交还抵押人;

第二十二条 抵押合同发生变更或者抵押关系终止时, 抵押当事人应当在变更或终止之日起三十日(港、澳、台地区或境外当事人在三个月)内, 到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或者注销抵押登记。

第二十三条 当事人约定的其他条款:

抵押人将上述房地产权利证明交 保管 第二十四条 抵押人隐瞒抵押的房地产存在共有、产权争议或者被查封、抵押人应当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第二十五条 当事人有违反本合同条款, 给双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向双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 %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双方损失的, 违约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第二十六条 如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由当事人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解决:

(一) 向抵押房地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二)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由当事人签署, 到睢宁县房产管理局办理抵押登记后生效。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以中文为准。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壹式伍份，当事人及登记机关各壹份。合同及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条 抵押双方在合同期满清偿债务后，应当协助对方到县房地产登记部门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抵押人： 借款人：

年月日：

抵押人：（甲方）地 址：

电 话：

抵押权人：（乙方）地 址：

电 话：

甲乙双方依据我国《物权法》、《合同法》、《担保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充分理解本合同条款后，同意按如下条款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为确保借款合同（ ）的履行，甲方自愿将正在建设中的房屋抵押，乙方经实地勘验，在全面充分了解该房屋具体状况后同意接受抵押。

第二条：本合同所对应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数额为（大写）人民币：元，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本次设定抵押物状况：

1、房屋坐落于 ， 项目名称为 ， 抵押房屋的建筑面积共 平
方米(抵押清单附后)， 抵押房屋共作价：(小写) 元，(大写)
人民币 元。

2、该项目《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筑工程施工许
可证》编号 。

3、该在建工程款计划总金额达人民币(大写) 元， 现已投资
金额为(大写) 元， 其余款项来源为 。

4、该项目的竣工日期为 年 月 日， 现施工进度情况： 。

第四条：本次房屋抵押所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项下的金
额 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抵押权的一切费用。

第五条：已经抵押的房屋由甲方占用与管理， 甲方应维护该
房 屋的安全与完好。

第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依法定程序处分上述房
屋 并可要求提前清偿上述借款。

甲方在债务履行期内连续 月或累计 月未能按约归还借款的。

第七条：甲方所抵押房屋在抵押期间竣工并取得房屋所有权
证 书后， 须转为房地产抵押登记。

第八条：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 该房屋所分摊或占用范
围 内的土地使用权一并抵押给乙方。

第九条：抵押权与其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 债权消灭的抵押
权 也消灭。

第十条：在本合同签订后， 甲、乙双方应当持本合同及其他
必 要的证明文件， 到焦作市房产管理部门办理房产抵押登记

手续。本抵押合同如发生变更或者抵押关系终止时，甲、乙双方应当到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的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抵押期间，抵押人转让抵押房地产的，须经抵押权人同意，并将转让所得的价款向抵押权人提前清偿债务。转让的价款超过债券数额的部分归抵押人所有，不足部分由债务人清偿。

第十二条：甲方转让抵押的房地产，应通知乙方，并告知受让人房地产已经抵押的情况，甲方未通知乙方或者未告知受让人的，转让行为无效。

第十三条：抵押期间，企业法人分立、合并、更名，由变更的法人承担或享有本合同其权利和义务。甲方依法宣告破产的，其破产前设定抵押的房地产乙方享有优先受偿的权利。

第十四条：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或者发生当事人约定的实现抵押权的情形，抵押权人可以与抵押人协议以抵押房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房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第十五条：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商议不成，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产管理部门存档一份。

抵押人：(签章) 抵押权人：(签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五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的签订为乙方装修劳务分包工程的有关情况已经作了必要的了解，接受目前施工现场及甲方提供的生活区现状，并已经对 有关规定进行了充分的了解，乙方愿意就本分包工程与甲方签订此协议书，并按照甲方的有关要求和确定的工作范围，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有关要求按期组织人员进场，严格执行甲方关于本工程的施工进度计划安排。

有关本项工程施工及责任义务等，经甲方双方经过认真协商，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作为甲乙双方的合约文件。

一、工程项目和承包范围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工作内容的砌砖、内外墙抹灰、贴外墙砖、水泥砂浆找平层等所有粗装修工作。（承包范围按乙方人数进行分配）

二、单价调整：

（一）砌体

1、砌灰砂砖、耐火砖（包括零星及不同墙厚、层高，并含砌体拉结筋植筋）：单价 元/块。（按图示尺寸1/4砖墙按32块/

平米、1/2砖墙按64块/平米、3/4砖墙按96块/平米、1砖墙按128块/平米计算)m²切割机械，不允许在楼层内切割、砍砖)

(二) 内墙抹灰

1、内墙墙面、柱面抹灰：按图示尺寸以平方米计价，单价/m²不论任何原因若达不到项目要求则按原合同进行结算(地下室、楼层、商铺超高不另计费)。注：内墙抹灰包括阳台梁底及内侧面(包括除吊笼外的所有工具)。

(三) 楼、地面

1、楼地面、屋面找平层(包压光)：单价为/m²

2、厨房、卫生间(含蓄水试验)：第一遍找平压光元/m²第二遍保护层 6 元/m²卫生间陶粒回填 40 元/m³

3、楼梯间踏步、休息平台水泥砂浆面、踢脚砖、防滑条(含打凿、清理)：(双跑800元/层)

(四) 外墙：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六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职务：

住所地：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职务：

住所地：

鉴于：

1、甲方系【 】项目（以下简称目标项目，该项目系在建工程）的合法所有权人。

2、现甲方拟转让目标项目，乙方同意受让。

据此，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就转让目标项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于年 月 日（以下简称协议签订日）在青岛市市南区（以下简称协议签订地）订立本协议，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1.1项目名称：

1.2项目地点：

1.3项目面积：占地面积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最终面积以工程竣工验收后实测面积为准），总投资金额为。

1.4项目范围：

本项目用地的土地性质为，其四至范围为东至 ，西至 ，南至，北至 。目标项目的具体范围见合同附件一所附的图纸。

1.5项目现状：

1.5.1开发现状：

1.5.2投资现状：

2.1规划意见书，编号：

2.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2.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2.4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2.5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2.6其他批准文件或证书：

甲方就本目标项目已签订的合同与协议具体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甲乙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签定之日起 日内办理完毕目标项目的所有权变更登记手续及目标项目的建设手续。

5.1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甲乙双方就

目标项目有关资料进行交接。

5.2上述交接完成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资料交接清单。

鉴于乙方系甲方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甲方转让目标项目作为甲方向乙方的投资，乙方无须就目标项目的转让向甲方支付任何对价。

甲乙双方确认因目标项目的转让所发生的所有税费、手续费、登记费及相关费用由 方承担。

8.1甲方确保对目标项目拥有合法所有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

8.2甲方确保目标项目的现状完全符合本协议约定；

8.4甲方承诺，此次目标项目的转让符合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各项条件；

8.5在本次目标项目转让过程中，甲方将全力配合乙方完成目标项目转让的相关工作；

8.6如违反上述约定，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所受到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

9.1乙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的能力；

9.2乙方确保正确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履行约定不符合协议的，违约方应当据实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协议各方应共同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各方因通过本次合作而从协议他方取得的商业秘密采取保密措施，以防止商业秘密被泄露、使用、被公开或落入未经授权人士手中。

甲方联系地址：

乙方联系地址：

协议各方均保证上述联系地址真实有效，保证其他方按该地址邮寄或送达的邮件或物品均能送达本方。若出现拒收、代收、退回等情形，均视为已送达本方。任何一方更改地址应在七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

13.1本协议一式 份，转受让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3.2各方就本协议的履行有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协议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3如各方针对本协议有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七

鉴于：_____

2、甲方拟将取得的上述在建工程转让给乙方。甲、乙双方因在建工程转让事宜，经协商一致，签署本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标的物为：_____位
于_____（建筑面积共计_____平方米）。上述标的物以下统称“房产”。

一、价款甲方转让房产总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

二、支付

2、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的_____%，计人民币_____

元□_____ a□甲方已依据《民事裁定书》将房产权属证书办至甲方名下;b□甲方与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正式签署《商品房购销合同》，将房产转让给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c□本市房地产交易中心受理房产过户申请。

3、房产权属证书办至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名下之日

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的_____%，计人民币_____元。

1、甲方依据《民事裁定书》办理房产权属证书所需税费由甲方负担；

2、甲方将房产转让给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所需税费按照法律规定由甲方与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各自负担。

1、甲方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民事裁定书》开始办理房产权属证书；

2、甲方依据《民事裁定书》取得房产权属证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下列事项□_____a□与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签署《商品房购销合同》；b□开具售房发票；c□向本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提交房产过户申请及相关资料。

二、乙方义务

1、如期支付房产转让款；

2、协助办理房产权属证书。

二、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协议：_____

a□乙方逾期付款超过120个工作日；

b□乙方未能协助甲方办理房产证书。

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协议：_____

a□甲方未于本协议规定期限将房产权属证书及办至甲方名下；

b□甲方未于本协议规定期限将房产权属证书及办至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名下；

c□甲方对房产的权益存在瑕疵，包括但不限于：_____不具有所有权、行使权利受到限制、无法取得房产权属证书、无法将房产权属证书办至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名下；d□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将房产抵押/转让/赠与/投资/抵债给乙方/乙方指定的民事主体之外的人。

四、解除协议书面通知到达相对方之日起，本协议即告解除。

五、本协议解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已收取的房产转让款退还乙方。

六、本协议的解除不影响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第六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须赔偿相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当事人如需要修改合同条款或者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附件包括但不限于：_____。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迟延履行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

起诉讼。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对对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对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违约责任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对方的任何权利或放弃追究对方的任何责任，不应视为放弃对方任何其他权利或任何其他责任的追究。所有放弃应书面做出。

除法律本身有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本协议生效后的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协议不应构成影响。各方应根据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经协商一致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但应采取书面形式。

本协议要求或允许的通知或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被通知一方实际收到时生效。

前款中的“实际收到”是指通知或通讯内容到达被通讯人(在本协议中列明的住所)的法定地址或住所或指定的通讯地址范围。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本协议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影响标题所属条款的意思。

本协议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协议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八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期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合同编号□20xx字185，承包人已进场开始施工，由于合同中有些内容没有细则执行，需要制定详细的细则执行，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作为《一期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编号□20xx字、号)的补充，共同执行，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一条 承包人的工作

承包方需要及时报送各种资料：

- 1、开工报审，取得正式开工令需在20xx年9月1日前完成。
- 2、工程中间验收,工程每项的中间验收后三个工作日内办完手续和提交完资料；
- 3、隐蔽工程验收，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办完手续和提交完资料；
- 4、竣工资料须在竣工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办完手续和提交完资料。

第二条、工程变更问题

在发生工程变更要及时汇报业主及设计公司，变更签证要在三十个工作日内上报，逾期不报，过后上报集团公司不批准

的，则变更所增加的工程量及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第三条 处罚约定

以上规定资料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按拖一天扣进度款1000元

第四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按原合同执行

第五条、其他

1. 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规定的义务后即行终止。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2. 未尽事宜，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建设工程补充协议篇九

发包人(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及我国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施工质量，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供双方遵照履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 2、工程建设地：
- 3、工程规模、特征：
- 5、预计施工工作量：
- 6、完成施工工作量测量方式：
- 7、质量标准：

第二条：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 1、本工程批准文件、用地(附红线范围)，以及施工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 2、工程施工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面积布置图、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第三条：合同工期

- 1、本工程定于于年月日竣工，总工期为 天。
- 2、施工有效期限以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若遇设计图纸变更、工程量变化等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可顺延工期。

第四条：计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 1、本工程施工约定包干价方式计费，每平方米固定价为 元，总价预计为元(大写：)，总价款以最终施工测量面积为准结算。

第五条：双方责任

- 1、甲方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明确施工任务，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基本的工作条件
- 3、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施工技术，并按合同约定的工期提交合格的施工成果。
- 4、乙方施工人员应遵守安全和保密规则，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负责，并对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第六条：违约责任

- 1、因甲方未向乙方提供基本的工作生活条件，致使乙方停工、窝工或延误工期的，甲方应补偿乙方停工、窝工损失，损失金额按约定总工程款的平均日产值计算。
- 2、因未满足技术要求，致使施工质量不能合格验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3、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工程停建甲方需要解除合同时，乙方尚未进行施工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工程款，乙方已开始进行施工的，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 4、发包人未按合同日期拨付工程款，每超过一日，应向乙方偿付未支付工程款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 5、乙方未能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每迟延一日，应减收工程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第七条：其他事项

- 1、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若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双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4、本合同一式自双方签章后生效，甲方持份，乙方持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